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标准的说明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富维”或“上市公司”）拟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股份”）出售所持一汽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财务”）6.4421%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一汽财务的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并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披露《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公司股票在本次重组信息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即 2024 年 9 月 12 日收盘至 2024 年 10 月 21 日收盘）相对大盘、行业板块涨跌幅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本次交易首次公告日前第 21 个交易日（2024 年 9 月 12 日）	本次交易首次公告日前第 1 个交易日（2024 年 10 月 21 日）	涨跌幅
上市公司收盘价（元/股）	7.32	8.33	13.80%
上 证 综 指（000001.SH）	2,717.12	3,268.11	20.28%
证监会汽车制造业（882444.WI）	14,641.85	17,331.29	18.37%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的涨跌幅			-6.48%
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后的涨跌幅			-4.57%

在剔除同期大盘因素（上证综指，000001.SH）和同期同行业板块（汽车制造业板块 882444.WI）因素影响后，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首次披露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未超过 20%，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特此说明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2 日